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渝妇发〔2023〕13号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中共重庆市纪委机关
中共重庆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清风常伴·廉洁齐家”
家庭助廉立德活动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妇联、纪委、监委、直属机关工委、国资监管机构，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妇联、国资监管机构，市纪委监委各派驻（派出）机构，各市直机关党委，市管（市委委托管理）企业和高等院校纪委、监察专员办：

现将《“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活动 2023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中共重庆市纪委监委机关

中共重庆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活动 2023 年工作要点

为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深入实施《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实施意见》《重庆市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若干措施》，在全市党员干部家庭中，持续深入开展“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活动，引导全市党员干部及家庭成员树立良好的个人品德、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和家庭美德，推进家风建设，发挥示范作用，弘扬清风正气，推爱党爱国、廉洁清正、崇德向善、和谐文明的社会风尚。

一、活动主题

清风常伴·廉洁齐家

二、活动对象

全市党员干部家庭

三、工作要点

（一）开展主题活动。弘扬清廉家风，坚持将家风文化建设与党风廉政建设相融合。用好《习近平走进百姓家》《习仲勋的家风》等生动教材，讲好革命前辈家风故事和新时代优秀家庭故

事，引导干部群众从党的百年奋斗史中汲取清廉力量。以“树清廉意识·促家庭助廉”为主题，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家庭讲齐家故事、立家规家训、扬清廉家风，增强党员干部培育优良家风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深化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培育家庭典型，选树一批清廉家风典型，集中宣传一批清廉家风故事，让广大党员干部学有榜样、行有示范、赶有目标。结合元旦、春节、中秋等传统节日和国际家庭日、家庭教育宣传周等时间节点，开展“清廉家风思政第一课”“送廉到家”“清廉家风故事分享会”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增强活动的仪式感、参与感、现代感，引导党员干部家庭把廉洁要求贯穿到日常生活中，以清廉家风涵养清风正气。

（二）开设“清风大讲堂”。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作为党员和领导干部学习教育的重点内容，把“家风教育”纳入党校培训内容，作为主体班、中青班必须课程。市直机关，市管（市委委托管理），各区县、镇街每年至少开展1次宣讲活动，纪委书记带头讲，邀请专家、纪检监察干部专题讲，推选清正廉洁典型、廉洁自律家庭示范讲。倡导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家庭助廉专题微党课。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制作融媒体产品，扩大宣传学习覆盖面，引导党员干部从思想上固本培元，提高党性觉悟，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三）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推动家庭助廉警示教育常态化，

开展廉政家访，组织新提任干部家庭廉政谈话，邀请干部家属参与谈话，将家风建设、家庭助廉作为干部廉政谈话内容。向党员干部家庭发出家庭助廉倡议，赠送廉洁文化书籍，组织党员干部及家庭成员签订《家庭廉洁承诺书》，引导党员干部家属通过用微信、短信、家书等形式发出廉洁寄语，当好廉内助，坚守廉洁底线。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家庭助廉警示教育活动，市直机关、市管（市委委托管理）、各区县、镇街每年至少开展1次家庭助廉警示教育活动，结合警示教育大会，组织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参观庭审、参观教育阵地、举办座谈会、开展知识竞赛等形式多样的活动，切实增强活动的仪式感、参与感、现代感，让广大党员干部感受优良家风魅力，筑牢反腐倡廉家庭防线。

（四）培育新时代家庭廉洁文化。开展新时代家庭廉洁文化建设研究，围绕家庭助廉、家风建设等主题展开实践探索，展示最新成果，提出推动家庭廉洁文化建设的对策建议。在全市开展“清风润万家”家庭廉洁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征集一批兼具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旨在传播清廉家风故事、弘扬清廉家风文化的家书、公益海报、书画摄影、诵读、情景剧、歌曲、微视频等原创作品。开展评选，甄选优秀作品，运用全媒体传播平台进行宣传展示，激励党员干部家庭由被动受教向主动参与转变。

（五）开展巡展巡演。充分发挥群众首创精神和文化作品凝神聚力作用，编创家庭助廉歌曲、小品，发掘接地气的廉洁文化

作品，遴选一批从家庭廉洁文化征集活动、家庭阅读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诵读、讲故事、情景剧节目，深入基层巡演。总结近年来家庭助廉工作成效，推出一批特色亮点工作、典型案例、典型做法，线上线下巡展，营造崇廉、尚廉的良好社会氛围。组织演讲比赛、文艺演出等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来传播家庭廉洁文化，从思想上固本培元，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六）培育宣传教育阵地。坚持上下联动，构建多元家庭廉洁文化阵地，深入挖掘红色文化资源，依托红色遗址、纪念设施、家风馆、名人故居、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家风家教创新实践基地、廉政教育基地等阵地，陈展红色家风、清廉家风等内容。发挥阵地教育功能，因地制宜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清廉家风建设活动。在公园、车站、社区、小区等公共区域，打造文化墙、宣传栏、主题景观，让清廉家风在潜移默化间温润心灵。统筹各类媒体资源，开办广播电视专栏，开设网络媒体专栏，制作融媒体产品，积极传播家庭助廉理念，不断增强广大党员干部家庭廉洁自律的内在动力。

（七）举行集中展示活动。市妇联、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市国资委联合举行全市“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展示活动，展示优秀家庭助廉作品，展现家庭助廉立德活动成果，办成有全国影响力的活动。各区县纪委监委、妇联、机关工委、国资监管机构因地制宜，多形式开展展示活动，

有条件的区县可举办本地集中展示活动。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家庭是社会的基本细胞，家庭的前途命运同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紧密相连。要充分认识开展家庭助廉立德的重要意义，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和舆论导向，认识到位、推动党员干部家庭把对党和国家忠诚融入家风廉洁建设中。

（二）加强组织领导。全市各级妇联、纪检监察机关、机关工委、国资监管机构要加强工作联动，密切部门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把家风建设同党风廉政建设、党员干部日常管理监督相结合，与干部作风建设、培养选拔使用相结合。要制定工作方案，确保责任落实，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

（三）注重工作实效。强化督导考核，将家庭助廉立德活动纳入区县纪委监委机关、区县妇联年度考核内容。加强信息报送，适时通报各地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活动经验。要积极探索新思路、新方法、新形式，增强活动的针对性、吸引力和有效性，确保家庭助廉取得实效。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办公室

2023年4月7日印发
